

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

先行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意见

2025 年 9 月 18 日，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先行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会”，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会前代表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环境监测单位监测情况的汇报、验收报告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李家巷镇工业园区，项目审批主要内容为：本项目拟投资 11000 万元，利用收购长兴博兴建材有限公司的 14.4 亩土地进行新厂房建设，总建筑面积为 29057 平方米（实际面积以规划审批通过为准），购置吹膜机、印刷机、复合机、制袋机、分切机等低能耗、低污染先进生产及辅助设备。待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实现年产 8000 吨新型环保可降解药用包装材料、500 万平方米纸箱彩盒包装，预计年产值达 18000 万元，年上缴税收 1298.18 万元，年净利润 2093.32 万元。

目前该项目已具备年产 7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166.6 万平方米纸箱彩盒包装，暂未达产，故本次验收为项目先行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委托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2 年 12 月通过湖州市生态环境局长兴分局的审批，文号：湖长环建〔2022〕189 号。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该 9000 万元，环保投资 80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8.9%。

（四）验收范围

《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项目已实施年产 7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166.6 万平方米纸箱彩盒包装，暂未达产，故本次验收为项目先行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为先行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对照《污染影响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项目实际建设性质与环评一致，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污染治理措施与环评一致。本项目暂未达产，生产规模及总量均未超出环评核定范围，故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全厂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长兴李家巷新世纪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排放，对水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废气

项目吹塑废气经吹塑机底部的熔融、挤出区域上方设置集气口收集至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不低于 2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废包装桶暂存废气经整体密闭收集、印刷废气经印刷车间整体密闭收集、复合废气经复合车间整体密闭收集后一并送至沸石转轮进行收集浓缩（浓缩比例约为 10:1），浓缩后的脱附废气、印刷及擦拭废气经墨槽上方设置集气口、烘箱顶部设置直连管道、印刷机整体密闭收集、复合及擦拭废气经胶辊上方设置集气口、烘箱顶部设置直连管道、复合机整体密闭收集后一并进入 RTO 燃烧装置进行处理后（经热交换后热量回用烘箱，风量不回用）与未被沸石转轮吸附的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一同通过 2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至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架设于食堂屋顶的排气筒（DA003）高空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型的设备和装置，加强设备的维护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废

项目设置了较为规范的一般固废仓库及危险废物仓库，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纸盒开槽边角料、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收集后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废包装桶以及废内衬袋、废抹布、废机油、废活性炭、废沸石、废胶粘剂、废油墨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湖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J251424 号，《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废气、废水、噪声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J250634 号，监测期结果如下：

1、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五日生活需氧量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它企业标准；

2、该公司印刷废气、复合废气、擦拭废气、废包装桶暂存废气及天然气燃烧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乙酸乙酯、MDI）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中表 1 排放限值要求，氨、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速率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限值要求，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中表 1 及表 2 排放限值要求；吹塑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中的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速率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限值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规模标准；

3、该公司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乙酸乙酯排放浓度符合环境质量标准中污染物小时浓度或浓度一次值的 4 倍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氨排放速率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限值要求。

4、该公司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表 A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

5、该公司厂界四侧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基本按环保“三同时”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0522MA7EXFLH6Y001U），有效期至 2030 年 4 月 2 日，管理类别为简化管理。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工程建设基本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和环评及批复中各项环保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基本具备了先行性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先行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七、建议和要求

1、要求严格执行所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加强生产、环保设备的运行管理维护，做到责任到人，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台账资料和现场标识标牌。

2、关注废气的收集、处理，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监控和维护，落实应急预案要求，保证设施正常运行，确保达标排放。严格落实降噪措施，保证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3、建议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严格落实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各项措施。

4、建议加强固废的收集、暂存、处置过程管理，进一步规范危废库建设。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5、自觉接受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工作。

验收组专家：

蔡 哲 明 叶 海 方

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验收组名单

成员	单位名称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余建仁 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325811798	余建仁
专家	叶孝方 湖州环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2	13819205299	叶孝方
	黄海明 湖州水务集团	高工	13587287237	黄海明
	方英 杭州大学科技园	总工	13967292336	方英
其他	傅浩 浙江华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17649850882	傅浩
	朝晖 湖州环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58150000	朝晖

浙江金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